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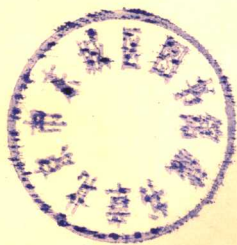
90180030

新市民作品集林

无梦相随

潘向黎 著

上海书店出版社



PB114/06

目 录

西风长街/1

一梦到天明/23

告别蔷薇/37

恋人日记/55

秋天如此辽阔/109

红唇觞/145

最后一次无辜/175

小妖/193

无梦相随/233

西 风 长 街

这时的她，单纯得像一段没有歌词、无始无终的曲子，根本不是什么需要大加笺注的诗词。要不是段乃祥看见过，简直怀疑这样的女孩子知不知道什么叫“忧愁”。

这天谢依秋照例是下午一点半出门。家里到上班的酒吧并不远，却要换车。夏天公共汽车里的闷热使依秋想一想都要中暑，所以她宁可走着去。每天都拿个草编的手提包，沿着那排法国梧桐的浓荫，安安静静地走在闹市的十丈红尘里。就这样磨尽了酷暑的热烈与喧嚣。

这天走到半路，忽然来了雨。依秋抬头看看那片浓暗的乌云，走到一家礼品屋的檐下站定，甩了一下长发上的水珠，看着突遭雨袭而有如乱世的马路。行人纷纷疾步，有的从包中拿出雨具，有的急急钻进附近的商店。只有一对骑自行车的少男少女，既没有雨披，也不避雨，在雨帘中燕子般飞掠而过，只溅落一串清亮得放肆的笑声。

无端的，依秋感到自己的灰暗和枯涩。也许，孤寂在安静中并不突兀，在热闹中就被衬得明白，仿佛橱窗里黑丝绒衬托

着的水晶胸针。

雨虽不猛，空气清凉中已带上几分萧瑟。夏天过去了吗？日子就这样在不知不觉中漫过来，又像被沙丘吸干似的消失得无影无踪。依秋抱拢双肩，身上薄薄的真丝衣裙浸透了森森的秋意。总是这么倦倦息息地孤单来去，似乎没有理由地遗世独立，真不知在盼望什么，还是在逃避什么。心脏里仿佛有一根细细的线，在一抽一抽地痛。

不愿放纵自己的心绪，她抬眼往路的两头张望，看见一辆出租车空着，忙招手叫停，匆匆拉开车门，坐了进去。车向前滑行的一刹那，她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那雨中的凄迷就留在了身后。

段乃祥从外面进来，看见依秋正端着饮料往客人那儿送。她穿了一套嫩黄白碎花的套裙，松松的袖，长长的摆，轻轻倩倩地走着，像饮料杯边缀的那片柠檬一样新鲜悦目，只多了些流动的韵致。她看见段乃祥，盈盈一笑道：“老板来啦？”

这时的她，单纯得像一段没有歌词、无始无终的曲子，根本不是什么需要大加笺注的诗词。要不是段乃祥看见过，简直怀疑这样的女孩子知不知道什么叫“忧愁”。

段乃祥是很难归类的一个人。谁也想象不出他竟是一所名牌大学的中文系毕业生。因为“目无师长、玩世不恭”，分配工作时，他自己联系好的单位被学校安排给另一个据说是品学兼优的同学，而他最后被分配到一个派出所。在父母、朋友的苦苦相劝下，他接受了这个工作。可偏偏刚上班就碰上整顿盲流的风口，在打着手电连续几夜盘查露宿街头的人之后，他决定辞职了。一个月后，他终于和铁饭碗道了再见。走出那幢阴暗的大楼，站到街头明媚的阳光下，他长长地呼了一口气。气是顺了，可接下来又是茫然。幸亏天无绝人之路，偶然的机

会使他承包了这家“格雷斯”酒吧。这是一条他从未想过要走的路。但他似乎与生俱来有经营头脑，加上背水一战的决心，一年后居然还清了所有的借债，而且为他的“格雷斯”赢得了不错的名声。转眼已经五年多了。

两年多以前，当朋友向他介绍依秋来这工作时，也许是因为他自己在大学里受够了脏气，所以对这个同样走投无路的女大学生抱着“惺惺惜惺惺”的态度。大学里搞分配，他太清楚是怎么回事了！他记得依秋是在很冷的一天来到“格雷斯”的。第一印象是：一个十足的女孩子，柔嫩如花，清浅如水。她坐下后用英语说了声“对不起”，就脱去了呢大衣、手套、围巾，用手托着腮，清亮亮的眸子四处打转。朋友向段乃祥介绍的一切仿佛是别人的故事。不知为什么，段乃祥留下了她。也许是因为她虽然只说了一句“对不起”，段乃祥就听出她的英语是纯正的美音，也许是一种保护弱动物的温情吧，段乃祥留下了她，反正酒吧的人手也紧了点。

依秋第一个月的月薪是一百五十块，一个月后算正式聘用，变成二百块。她第一次拿二百块时，兴奋地小声嚷：“老板，你要留下我了，对吧？”段乃祥笑了，觉得她天真得有趣。她干得不错，迎客、开单、送饮料、收帐，忙得不亦乐乎。因为她的嗓子不错，轻柔中带着洒脱，有时还陪点唱卡拉OK的客人唱上一支。她也够机灵，什么事只要段乃祥一句话甚至一个表情马上心领神会地去办，平日里无论对什么客人，脸上总带着一抹恬静的微笑。遇上外国人，她会用流利的英语或不太熟练的日语和他们聊上几句，几个外国领馆人员因此成了这儿的常客。段乃祥知道，在这个城市里，这样的女侍者不仅能招来外国客人，而且无形之中提高了“格雷斯”的品味。何况，她长得清丽可人。三个月后，段乃祥决定再加她五十块钱。出乎意料，依秋这次竟沉吟不语。段乃祥奇怪：“怎么？不满意？”依秋噤着

嘴，眼睛不看他，半天才说：“别人问我挣多少？我怎么说？二百五，笑死人呀！”段乃祥又好笑又好气，说：“那你不要这五十块啰？”依秋的目光倏地投到他脸上，马上又飘开了，慢吞吞地说：“不是嘛。老板肯加我工钱，我开心还来不及呢。就是二百五实在太难听了。等我再干一阵，要是老板高兴，一起加我，好不好？”说完才定定地看着段乃祥，目光里有一点娇柔的恳求。段乃祥对她这种孩子气的狡黠啼笑皆非。但一个月后，依秋开始拿300块月薪。而她对此竟出奇的平静如水，仿佛事情本来就该如此的。段乃祥这才怀疑自己是否看错了这个女孩子。

段乃祥对她并没有超出工作范围的兴趣。倒不只是因为他已经有了方丽琳，而是在他眼里，依秋只是一个女孩子，而不是一个真正的女人。何况人家出道不利，在他手下谋生，他若打什么算盘，未免有乘人之危的嫌疑。真正注意她是从一次偶然的醉酒开始。

那是一个深夜，关门后大家都走了。段乃祥理完帐从里间出来，看见空落落的店堂里只有依秋一个人。段乃祥第一个反应是：别打扰她。她一个人坐在吧台边，以手支颐，正在出神。也许是灯光的缘故，她的脸庞似乎笼上一层轻愁，她了无声息地坐着，像灯下的一滴水珠，一点秀气。段乃祥竟无端想起《红楼梦》中的一句诗：“淡极始知花更艳，愁多焉得玉无痕。”他马上对自己改不了的书生习气感到可笑，自嘲地摇摇头。“依秋，还不回去啊？”他问。“格雷斯”营业时间是下午二点到晚上十二点，连续十小时工作下来，谁不急着回家睡觉？依秋被他一问，惊醒了，说：“老板也没走啊？我今天不知怎么了，心里……”她忽然不说了，垂下了眼睛。灯下的她眼中有一团雾气。段乃祥心想：到底是女孩子，总有软弱的时候。于是他坐到她旁边，轻松地说：“唉！真巧，今天我也没劲透了！”依秋回脸一笑，说：“和方丽琳吵架了？”段乃祥摇摇头，奇怪，他和丽琳从

不吵架的。他说：“平时我们都不在自己的酒吧里喝酒，今天我请你。”依秋说：“我可要最贵的酒哦！”段乃祥说：“你算了吧，那瓶法国樱桃不错；女孩子喝喝差不多。”依秋说：“舍不得‘路易十三’，你明说好了！”说着，她起身去倒酒。段乃祥是大半杯，自己小半杯，兑了点水，又加上冰块。红玛瑙一样的液体中晃动着一块块透明的冰，发出细细碎碎的微响。一时两个人都不开口，一片柔和的静像潮水一样泛滥开来。

依秋忽然意识到什么，说：“嗨！你从来没讲过你在学校里的。大学里劲吧？”段乃祥说：“大学还不是差不多。我们中文系还没你们外语系玩得疯呢！不过，当时有几个哥们挺好的，他们叫我祥子。”“祥子？”依秋笑开了，段乃祥也笑，知道她想到老舍笔下的那个祥子。依秋上下打量段乃祥，见他穿着一件质地、做工都很考究的条子衬衫，一条宽松式西裤，脚上是一双全真皮的休闲鞋，和“祥子”实在风马牛不相及，更是笑个不了。段乃祥见多了粉重脂浓的女人，看见她这样毫无城府的笑，心里不知怎么起了莫名的感触。“依秋，说说你的经历。”“我？有什么好说的。读大学时功课很紧，不像你说的玩得多么疯。然后分配找不到合适的单位，就到这儿了。”段乃祥吹了一下口哨，“简单有余，诚实不足。你虽然专业不对口，工作总能找一个。为什么下决心来酒吧工作？真打算一直干下去？”依秋双眼盯着酒杯，若有所思地说：“这话对朋友能说，对老板不能说。我想出国，在等签证。全民所有制单位怕不放我走，所以……”她的话混没在含混的叹息中。段乃祥问：“哪国？”“加拿大。可谁知道能不能拿到签证。”依秋回答。“为什么非去不可？国内不好吗？像你这样的外语人才，可以混得很不错的！”

依秋没有回答。她的头越来越低，头发遮住了她的脸。“依秋！怎么了？是不是我不该问？”依秋摇头，把头深深地埋

进了臂弯。为什么？为什么？要是她能找出理由，她早就得救了！等她终于抬起头时，段乃祥惊讶地发现她竟满脸是泪！但他只是把手帕掏出来递给她，一言不发地喝自己的酒。依秋很快止住了泪，擦了擦，低声说：“我喝多了，对不起。”段乃祥说：“能告诉我的话就说出来吧。我想我的年龄、经历都可以做你哥哥了。”依秋看他一眼，他在灯影下默默地注视她，有一种慑人的诚挚。她忽然觉得自己可以在这个人面前放松所有的戒备。在一杯酒的满与空之间，她断断续续地讲了她的过去：海上的旅行、和萧越共同的梦想、父母的干涉与绝交、萧越飘洋过海，不告而别……段乃祥惊讶自己一直没看出来，这个看上去单纯的女孩子，心里竟积着痛苦的深潭。

那天依秋是醉了。等他们走出酒吧间，发现外面不知什么时候下起了雨，依秋仰起脸，让夜雨那种尖尖、细细、针一样的感觉直透进心坎上。段乃祥把手上的西装披在她身上，一面东张西望地等出租车。醉酒的人不能淋雨，段乃祥心里有点焦急。他几乎想用手揽住她，但没有伸手，只是问：“冷吗？”

依秋没有回答，忽然仰起脸说：“你说你的好朋友都叫你祥子，对吗？我可以叫你祥子吗？”

段乃祥低头看时，她的脸仿佛是大风前夜的月，有一轮奇异的晕。他听见自己的声音在说：“当然可以。”

段乃祥这几天气特别不顺，酒吧里虽然也送往迎来井井有条，他总觉得有种七零八落的感觉。偏偏方丽琳还吵着要他一起去买换季的时装，他一烦，径自甩门上班来了。让她一个人在房间里发小姐脾气吧！

想想也不明白为什么，在一起三四年了，对丽琳，他从没有贴心贴肺的热情，只是有时宠着她，有时又让着她。她原来是一家酒店的职员，后来见段乃祥挣的钱足够两个人吃穿不

愁了，就说身体不好，再不去上班了。她的任性、外露，使她没有什么朋友，所以她的闲暇时间特别多。她常埋怨段乃祥不肯多守着她，有时就狠狠地买一大堆东西，借此宣泄一番。段乃祥只是由她去闹。

这几天依秋请病假。干了这么久，她是第一次请假。她打电话来说发烧了，声音有些喑哑。今天第三天了，还不见她来上班，段乃祥决定去看看她。他吩咐了两个侍者几句，便去了。应该买些什么？摩托车在食品公司门口停下，他只是茫然。他一向不耐烦了解女孩子稀奇古怪的口味。他随便逛了一圈，买了一大包牛肉干，一袋香蕉。到了地方，他问了一下，很快就找到依秋的门牌号，这是个底楼的小单元。

他按一下门铃。半天，里面有了一点响动，过了一会，软软的声音问：“谁呀？”段乃祥答：“是我，段乃祥。”门开了，先开了条缝，依秋的脸闪了一下，又拉下了铁链，把门全打开了。段乃祥走进来，只见这是个小单元，一房一厅加煤卫，麻雀虽小，五脏俱全。依秋走进了房间，拉开紧闭的窗帘，说：“请坐吧。”又要去倒茶，段乃祥说：“你还是躺下吧，小心着凉。看过医生了吗？”依秋说：“没事。看过医生了，吃药呢。”段乃祥端详着她的脸，下巴尖了，头发有点乱，显得有点憔悴。“你快躺着吧。”他说。依秋半靠在床上，盖好被子，这么起来一会，她已经又觉得头晕目眩了。

段乃祥环顾四周，这是间不大的房间，乳白基调的家具和墙，橄榄绿的窗帘，色调雅洁，却有几分冷清。墙上是一张很大的照片，是沙滩上并肩而坐的一对少男少女，女的是依秋，穿着一件鲜红的游泳衣，卷曲的短发湿漉漉的，正在仰头大笑，那个男孩子低头看她，好像在说什么，他有深俊的五官，穿着泳裤仍是帅气十足。他们坐在白色的沙滩上，仿佛全世界的阳光都在他们脸上似的。依秋曾经是这样娇艳欲滴吗？段乃祥

惊叹，同时感到了自己隐隐的妒意。

他意识到什么，忙拿出买来的东西放在依秋床头茶几上，问：“这几天胃口好吗？吃什么？”依秋指指桌上。桌上有两个空的快食面纸袋。“就吃这个？那怎么行！好好的人也饿瘪了！”段乃祥忍不住叫起来，依秋乏力地笑笑，不说什么。她已经习惯了一个人的生活，即使病着，也能淡然面对孤苦的处境了。想到这一点，段乃祥的心缩紧了。他想了一会，忽然说：“你睡一会，我就来。”依秋还来不及开口，他已经出了门，摩托车一溜烟地走了。

不一会儿，他又一阵风地进来了。对依秋神秘地一笑，说：“等一会儿，看我的！”依秋有气无力地说：“别忙了，我不想吃。”段乃祥不听她的，钻进厨房乒乒乓乓地忙乎了一阵，一声吆喝：“客官，来了！”依秋坐起来一看，不禁“哟！”了一声。托盘里是一碟子火腿蛋，一碟子酸黄瓜，一碟子凉拌海蜇皮，还有一小碗白粥，一杯橙汁，红黄绿白，煞是好看。依秋说：“我饿了！”段乃祥说：“吃呗！”依秋来了胃口，居然风卷残云地吃了个精光，连酸黄瓜的糖醋汁也喝了下去，段乃祥说：“哟，看不出，咱谢小姐真能吃醋！”依秋被他逗得笑不可抑。段乃祥又喊：“姑奶奶，小心岔了气！”依秋一听又笑。段乃祥心里想：她大概很久没这么笑过了。即使这么大笑时，眉宇间还是有一股淡淡的愁意。以前的她，实在是撑着一副快乐的样子啊！

他把橙汁和两片小药片一起送到她面前，“不许笑！吃药。”依秋乖乖地把药吃了，忍住笑问：“还有什么？”段乃祥绷着脸一本正经地：“还有，你好好休息。明天，我再来看你。”

依秋静静地看着他，忽然说：“谢谢你，祥子。”

段乃祥走到门口，回头丢下一句：“叫我‘祥子’的人都不道谢。”他走了。

房间里的空气重新安定下来，沉淀出一片幽寂。墙上的照

片在柔和的光线中特别生动，依秋仿佛听见萧越在说：“你不怕鲨鱼吗？”他当时真这样问的，依秋报以一阵大笑。照片上她的笑容那样自然、纯净，仿佛世界就是那片洒满阳光的海滩，而萧越那么宠护地望着她。

萧越。依秋知道自己又支持不住了，干脆把头埋进枕头，也一头埋进无尽的回忆中。

罗兰酒吧在夜中静默着。霓虹灯像倦倦的眼，含着一汪盈盈的泪光。依秋感到暮色浓得好像胶着了，姗姗地走着，感觉得到阻力。推开门，一下子从无边暮色里掉进了氤氲氤氲。依秋的心绪本来就恍惚如梦，这下子又走进一个梦境，成了梦中梦。萨克斯管抑郁地流淌着，缓慢低沉有似催眠。病中躺久了，依秋觉得全身骨头缝里都在发酸，再也挪不动一步，就近坐在一个位置上。

头还有些沉。她用手支着前额，闭了一会儿眼睛。然后要了一杯马地尼。罗兰酒吧只有几个不多的座位，不是常见的卡座，而是小圆桌配着古拙的高背皮椅，垂地的米色绣花窗帘，英国风味的仿古吊灯，灯光幽柔。没有暴发户的流丽恶俗，不经意中透着不降格以求的品味。

……好久没喝醉了。不是依秋酒量大，而是她不敢放开喝。醉酒实在是小女孩在有人宠有人怜的前提下的一种特权，而依秋觉得自己已经消受不了了。今天晚上是怎么了？她一口一口地啜着杯中的马地尼，眼前渐渐水波晃动起来。萨克斯管已经停了，一个歌手在吉他伴奏下唱：

我们曾经一样地流浪，
一样幻想美好时光，
一样地感到流水年长……

流水年长……流水年长……依秋抬头看那歌手，一派单纯阳刚，只是一双眼睛里都是烟。

斜对面的那个男人在朝她看，一遇到她的视线又下意识地飘移开去。依秋的唇边浮起一种薄薄凉凉的笑。单身女子太容易惹人注意了，何况今天自己这样把落寞明白地写在脸上。她大灌了一口，让灼热的液体把喉咙口堵塞住的东西冲下去。

心想：要是段乃祥看见她这么大开酒戒，真要吓一跳，也许还会气她不爱惜自己。可是他知道吗？除了在他面前流过泪，她一向倔强得不肯曝光自己的感情。今晚，也许是生病使人向自己让步吧，已经是第三杯了，她觉得口渴，同时又感到一种辛辣的快意。

一阵风吹过来。门开处，晃进来一个三十出头的男人。高大的身量，漫不经心的脸上却有一双深邃的眼睛。依秋一惊，注视着坐下来，要了一杯什么酒。真像！依秋心里惊叹。她想：是我喝多了吧？还是这个人真的像萧越？

她忽然笑了，摇摇头，一口喝干杯中的酒，招手叫来了侍者，付了帐。她知道该回去了。她不允许自己太过沉溺，不管是病，还是酒。她知道明天该上班了。

她走到门口，不为什么地回头看了一眼，那个男人正大睁着炯炯的双眼凝视着她。她一扭头推开了门，把自己投进更浓的夜色里。

方丽琳其实是个漂亮的女人。她对生活没有太大的奢望，因此也没有太大的苦恼，有什么情绪她就通过一惊一乍、哭哭笑笑，很快把它释放出来。

看见段乃祥回来，她问：“吃过了吗？冰箱里有剩饭。”段乃祥不回答，却说：“你怎么没出去？”丽琳扬扬手中的纸袋，“出

去过了！买了这种怪味花生，挺好吃的。”她拈了一粒，送到段乃祥嘴里。

段乃祥笑了。丽琳不胡搅蛮缠时自有几分可爱。看着她认真地把怪味花生吃得噍哩叭啦响，仿佛全身心都在这一件事上，不禁惊讶有人居然能把日子过得这么简单而没有厚度。

“丽琳，那天你说的那套衣服你买了吗？”

“买了！等你和我一起去，早被人家买去了！”

“穿上让我看看！”段乃祥靠在床头，存心让她高兴地说。

果然丽琳嚷嚷：“哟！今天难得你有兴致看我这个黄脸婆！”说着就从衣柜中取出那套衣服，换上，拢拢头发，又抿了一下双唇，走到段乃祥面前：“看吧！怎么样？”

这是套深色烂花的羊毛呢套裙，上衣宽宽松松，长到膝上两寸，下面短短一截窄裙。厚重的颜色，柔软的衣料，随意的式样，无形中产生了一种落落大方的效果。

“不错！”段乃祥由衷地说。

丽琳笑着坐到他膝上，问：“真的？”

“真的。”段乃祥肯定地答。看看她心满意足的样子，不禁暗暗叹了口气。也许，她的心智不比一个中学生高明多少。也怪自己，只把她当一个惹不起的瓷娃娃，很少与她像成人一样交流。他几乎怀疑自己娶她是否只是利用她“妻子”的名分，好对“婚姻”这件事有个交代？

像依秋那样的女孩子，对她讲话既不费力又不会让自己觉得冒失。不知最后谁会娶她？更不知会不会了解她的可贵？这样想着，依秋的脸在心头一晃，清爽的脸上一抹似嘲讽的笑，段乃祥的胡思乱想才渐渐沉淀下去。

丽琳早已换上一件绒布睡袍，坐到沙发上，又拿起遥控开关。段乃祥见了，仿佛她这一按，不是开始放录像，而是发射远程导弹一般心慌。“丽琳，拜托！可以不看录像吗？”丽琳头也

不回地：“我借了盘《天使杀手》。”段乃祥耐着性子说：“天天看，你就不烦吗？”丽琳反问：“不看录像干什么？你带我去跳舞？去卡拉OK？”段乃祥头疼地说：“不喜欢跳舞是我不好，可你唱歌也太五音不全了！再说，在家你就不能干点别的？看看书总可以吧？你又不是文盲！”

录像关上了，丽琳一反常态地静静走开了。段乃祥本来准备她不依不饶大吵一番，这一来反而猝不及防地愣住了。平静了一会，就出来看她干什么，眼前的景象使他大吃一惊，丽琳竟坐在客厅地毯上，整个脸埋在臂弯里，像是忍受着巨大的痛苦。他蹲下身子，叫：“丽琳，丽琳！”

丽琳跳起来，走进洗手间擦干了脸，径自回到卧室，一声不吭地躺到床上。段乃祥倒忍不住了，问她：“你怎么了？不就说你两句吗？想看录像就看吧，以后我不说了。”

丽琳两眼直直地望着天花板，喃喃道：“那天我和她一起去买衣服，她说我应该再找个工作，也许她是对的。”

“她？谁说的？”段乃祥追问。

“你那个谢依秋啊！”

好，依秋居然成为他的了。这就是丽琳！

“也许，要个孩子可以好些，你不会总一个人闷着……”

一语未了，丽琳早狠狠地瞪过来：“你休想！我一个人在这个家里熬就够了，还去作那个孽？”

段乃祥叹了口气。他们曾相约，不急着重要孩子的，可丽琳这一“不急”就是三年多。她怕麻烦，怕体形变难看。丽琳的时间多，于是逛街、买时装、上美容院、吃午茶，成了她日常项目。她深以段乃祥不喜欢跳舞为憾，自己一个人倒很少去舞厅，因为女人没有固定舞伴，就像别人都有皮包、手袋而你两手空空一样矮一头。回到家，她的胃多半早被各种零食塞满了，常常忘了做饭，似乎忘了还有个要吃饭的丈夫。在家时，她的内容

便只是一项：看录像。多少次，看着她睁大眼睛盯着屏幕的样子，段乃祥只好把想说的话咽下去。因为他知道，除非他也钻进屏幕里，否则自然引不起丽琳的注意。

这是一种什么内核的婚姻呢？夫妻俩连沟通都失去了兴趣，又叫人说什么呢？段乃祥常常百思而不得其解。

依秋到“格雷斯”上班了。

下午人不多。她选了一盒理查德·克莱德曼的钢琴曲插入音响，然后和着轻快抒情的旋律，整理着酒柜和吧台上的插花。

透明、圆润的音符在纷纷飘落，“秋日私语”的旋律像风过秋林般透过来。秋日的斜阳又在房间里投下花窗的影子，柔和的光线中，一身洁白的依秋低着头摆弄一支玫瑰，长发披泻下来，云影似的包围着清秀绝尘的脸。

一个男人走进来，正好看到了这个画面。他注视着她，身子随便找了个位子坐下，仿佛眼前是个降临尘凡的天外来客，他屏息宁神唯恐吓了她，使她突然消失。

依秋退后一步，端详一下插花，玫瑰、菖兰和满天星主客分明、相映成趣，她满意了。一抬头，她看见了来客，见其他人还没招呼，忙走过来，微笑着说：“您来啦！要点什么？”一边准备开票。

他没有回答，依秋奇怪地抬眼看他，他还是没反应，怔怔地看着依秋，嘴唇微微翕动着。

依秋认真地看他，可是他背着光，秋日的斜晖使她只看出他的轮廓。他的双眸炯炯地罩住她。

他先说：“我们见过面。”

依秋一偏头，用表情问：“是吗？”

“那天晚上，在罗兰酒吧。”